

##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和《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相关情况如下：

（一）因原激励对象么久明、李锐等5人不再符合激励计划的激励条件，公司2020年度业绩未完全达到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的考核目标，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及合计38.1362万股。

（二）鉴于公司短期内尚无使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用于员工股权激励的具体计划，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变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用途为“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将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354.3359万股。

（三）上述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3,599.57万股变更为33,207.0979万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33,599.57万元变更为人民币33,207.0979万元。

####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

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一）申报时间：2021年8月17日至2021年9月30日

（二）联系方式

地址：四川省射洪市沱牌镇沱牌大道999号（证券部收）

邮政编码：629209

电话：0825-6618269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7日